

证券代码：600592

证券简称：龙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报酬事项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谢培仁先生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由于工作安排调整，现委派支彩琴女士接替谢培仁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

二、变更后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一）基本信息

支彩琴，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1. 诚信记录

支彩琴女士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近三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警示函)。

2. 独立性

支彩琴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系审计机构正常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12 日